

荔湾区公安分局档案中心大楼改造工程

(项目编号：JG2024-1274) 评标报告

评标时间：2024年04月12日星期五

评标地点：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36评标室

招标单位：广州市公安局荔湾区分局

招标代理：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

招标监管部门：广州市荔湾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

一、招标基本情况

招标内容及规模：本次项目改造主要对现有的档案库房进行改造，项目总建筑面积4131.82m²，本次改造面积3986.50m²主要包括建筑改造工程、结构加固工程、装修工程和电梯加装工程等。改造功能室主要包括档案库房、档案业务和技术用房、对外服务用房、办公用房及附属用房。（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）。

本项目的最高投标限价：人民币 10116565.44 元。

资金来源：财政资金。

标段划分：1个标段。

项目于2024年3月23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、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、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站公开发布招标公告；于2024年3月28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答疑纪要。

本项目采取网上投标登记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，于2024年3月23日00时00分至2024年4月12日9时00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公开接受投标登记及递交投标文件，分别是广东建雅室内工程设计施工有限公司、广东省装饰有限公司、广州市第四装修有限公司、广东穗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、广州市第三建筑装饰有限公司、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、广东省建筑装饰集团公司共7家投标单位。广东金邦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未按要求递交投标文件，视为放弃本项目投标资格。

本项目于2024年4月12日9时00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04开标室进行开标。

本项目于2024年4月12日14时00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36评标室进行评标。

2、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

评标委员会依法组建，成员名单如下：

评标委员会组长：

评标委员会成员：

三、评标办法、评标标准

综合评估评标法，详见招标文件。

四、开标记录

开标记录情况详见《开标记录表》，开标过程无异议。

五、投标文件评审情况及评审结果

1、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细则，对 7 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及解密成功的投标单位进行资格审查，经审查 7 家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均通过了资格审查；评标委员会汇总资格审查情况，编写资格审查报告。

2、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细则，对 7 家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单位进行技术标有效性审查，经审查 7 家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均通过了技术标的有效性审查；

3、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细则，对 7 家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进行技术标详细审查，得出各投标单位的技术标得分；

4、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细则，计算评标参考价，并算出投标单位的经济得分；

5、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细则，计算投标人总得分=技术得分（满分 20 分）+经济得分（满分 100 分）×经济得分权重（80%）；

6、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细则，按照各投标人总得分排序，依次对该投标文件进行经济标有效性审查及经济标的算术复核。

最后评标委员会汇总得分编写评标报告，推荐排名前三名投标单位：

第一中标候选人： 广东建雅室内工程设计施工有限公司

投标总报价：10005380 元

总得分：98.75 分

第二中标候选人： 广东省建筑装饰集团公司

投标总报价：10097343.56 元

总得分：84.1 分

第三中标候选人： 广东省装饰有限公司

投标总报价：10031586.61 元

总得分：83.1 分

全体评委签名：

2024 年 4 月 12 日